

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

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面試進行方式及面試準備重點指引

一、面試日期：110 年 4 月 16 日(星期五)~4 月 17 日(星期六)

二、報到地點：丘逢甲紀念館 3F(智慧城市共享學習堂)，請甄試同學依面試日期各梯次時間報到。

三、面試地點：A 組：紀念館 405A→紀念館 406A

B 組：紀念館 406B→紀念館 408

四、場次規劃：(甄試生自行選擇一天、一場次面試，面試場次如下)：

4 月 16 日(星期五)：第一至第四梯次；4 月 17 日(星期六)：第五至第八梯次

第一梯次、第五梯次：08：40~09：00(報到)

09：00~10：15(面試開始-結束)，各 30 人。

第二梯次、第六梯次：10：10~10：30(報到)

10：30~11：45(面試開始-結束)，各 30 人。

第三梯次、第七梯次：12：40~13：00(報到)

13：00~14：15(面試開始-結束)，各 30 人。

第四梯次、第八梯次：14：10~14：30(報到)

14：30~15：45(面試開始-結束)，各 30 人。

五、面試進行方式：

每位考生都須經 2 個階段面試(全程約 10 分鐘)，第一階段 5 分鐘自我表達、第二階段 5 分鐘水資源常識問答，每位考生由四位面試委員於 2 間試場內分別進行面試評量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報到時請務必持『身分證件』正本(或具有照片及身分證字號之身分證明)。
2. 考生如未能於預定面試場次前報到者，最遲須於本系面試結束前完成報到，仍可進場面試，但請務必電話聯繫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3. 面試時不需攜帶書審資料。
4. 考生必須參加面試，否則不予錄取。

七、面試準備重點指引：

1. 面試包含自我介紹及水資源常識問答。
2. 水資源常識範圍包括與水有關之現象(如災害、污染)及常識、台灣水資源概況、日常生活及周圍環境與水有關事物，有關甄試內容可參考本系網頁：
<http://www.he.fcu.edu.tw> (招生資訊→水利系大學部→水資源題庫)
3. 面試當日服裝以整齊清潔為主，不需過於隆重。

八、聯絡人：蔡佳珊

聯絡電話：(04)24517250 轉分機 3202

甄試當天聯絡電話：0921-768899